

DOI: 10.19361/j.er.2026.03.04

协调发展理念的发展经济学意义

罗连发 祝安*

摘要: 本文从发展经济学学科视角出发,研究协调发展理念所体现的理论价值与现实意义。通过对比分析经典理论以及我国协调发展实践,发现协调发展理念突破经典发展理论中政府-市场二元对立的观点,提出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相结合的新路径;摒弃已有理论忽视农业与农村发展的观点,构建城乡互动共同推动现代化进程的新模式;深化区域合作理论,探索全国统一大市场与区域合作互动的新机制。协调发展理念指出区域与城乡协调在经济发展中的建构性与工具性价值,对发展内涵具有创新性贡献。我国的协调发展理论与政策经验,对于拓展既有发展经济学的增长极理论、平衡与不平衡增长理论等具有重要价值,对于帮助全球南方国家破解城乡和区域发展差距问题具有现实意义。

关键词: 协调发展;发展经济学;中国经验

中图分类号: F061

一、引言

实现区域和城乡协调发展是发展经济学的重要研究内容,然而已有理论无法解释和有效应对发展实践中不断扩大的区域和城乡发展差距问题。数据表明,广大发展中国家仍然存在较为突出的区域差距与城乡差距问题。例如,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墨西哥、秘鲁等拉美国家的区域人均GDP差异接近或超过30%,显著高于OECD国家约16%的水平^①。发展中国家农村与城市的发展差距仍然在不断扩大,东亚及太平洋地区、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城乡贫困率绝对差距最为显著,约为25个百分点^②。2022年,整个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收入不平等程度依然极高,基尼系数达到49.9%,显著高于世界上绝大多数经济体^③。如何让发

* 罗连发,武汉大学质量发展战略研究院,邮政编码:430072,电子邮箱:luolianfa@whu.edu.cn;祝安,武汉大学质量发展战略研究院,邮政编码:430072,电子邮箱:zhu2628910812@163.com。

本文是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产业升级与共同富裕双重视角下的我国人工智能应用策略研究”(22BJL119)的阶段性研究成果。感谢匿名评审专家对本文提出的建设性意见,作者文责自负。

① OECD. 2019. *Latin American Economic Outlook 2019*. Paris: OECD Publishing.

② World Bank. 2024. *Poverty, Prosperity, and Planet Report 2024—Pathways Out of the Polycrisis*.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Group.

③ World Bank. 2024. “Regional Poverty and Inequality Update Spring 2024.” <https://documents.worldbank.org/curated/en/099070124163525013>.

展成果惠及更加广泛的地区,在发展过程中缩小区域和城乡差距,是发展经济学亟待破解的重要现实问题。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必须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经过多年努力,我国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取得了重大进展。其中,协调发展对于中等收入国家破解区域与城乡发展差距问题给出了新路径、新方案。总结提炼我国协调发展所体现的一般性、学理性知识,对于推动发展经济学理论的发展具有重要价值,对于在发展经济学领域构建中国自主知识体系具有重要意义。协调发展的核心是解决发展不平衡问题,增强发展的整体性、协同性与平衡性。协调发展的内涵十分丰富,包括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城乡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等。其中,区域和城乡协调发展是我国协调发展所关注的重要内容,本文将主要围绕这两个方面来阐释协调发展理念。

本文接下来回顾已有发展理论中关于城乡与区域关系的代表性理论,指出其面临的主要问题,总结分析我国协调发展理念的政策实践及其取得的成果,进一步提炼分析其在破解区域与城乡发展重大问题上的创新性贡献及其对既有理论的突破,最后展望发展经济学基于中国发展实践在协调发展理论中的拓展性研究空间。

二、关于区域和城乡关系的代表性理论及其不足

本部分将回顾发展经济学理论中,关于区域和城乡关系的代表性理论及观点。回顾已有理论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协调发展理念的理论价值提炼提供一个分析的基准,从而明确我国协调发展实践在发展经济学理论中拓展的边界。

(一) 区域非均衡增长与区域收敛理论

Perroux(1950)的增长极理论认为经济发展过程在空间上是非均衡的,应由少数地区先通过要素集聚成为增长极,随后通过扩散效应带动其他地区发展,并最终实现整体经济的发展。该理论强调增长极的打造,但并未就发展过程中欠发达地区的发展提出相应政策,认为增长极成熟之后会自动地产生向其他地区的扩散效应。Myrdal(1957)的循环累积因果论也讨论了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区域关系,他认为如果政府不对发展进行干预,欠发达地区的劳动力、资本等要素会不断地向发达地区集聚,从而使得地区间的发展差距不断扩大,产生回波效应。此时市场不能自发实现区域间的平衡发展,应通过政府政策减少回波效应,降低区域发展差距,这是较早提出政府应对区域发展差距进行干预的理论,但其仅单一地强调了政府在减少区域差距中的作用。Hirschman(1958)的不平衡增长理论认为,发达地区与落后地区之间存在两种相反的关系:一是极化效应,指发达地区吸引落后地区的要素资源,会扩大地区差距;二是涓滴效应,指发达地区向欠发达地区扩散技术与产业,会缩小地区差距。他认为,发展的早期极化效应大于涓滴效应,到了一定阶段以后涓滴效应便会大于极化效应,地区发展差距会自然缩小,因此不主张政府对地区发展差距进行干预。由此可见,早期发展经济学理论对区域间关系的讨论集中在平衡增长还是非平衡增长的路径选择,以及政府是否应该对区域发展差距进行干预,未能提供在动态增长中统筹空间均衡的系统性方案,难以有

效地指导发展中国家构建起合理的区域间发展结构。

(二) 结构主义理论中的城乡关系

早期发展经济学普遍主张工业化主导的结构转型。Lewis(1954)提出的二元结构理论认为,发展的核心任务是实现工业化,其路径是将农业部门的劳动力向工业部门转移,直至农业部门和工业部门劳动力的边际产出相等为止。然而,在这一理论中,农村地区和农业部门的发展问题被忽略。为了加速资本积累,许多发展中国家推行人为了压低农产品价格、提高工业品价格的“剪刀差”政策,通过计划化的方式推动工业化发展。我国在改革开放之前,也曾实行与结构主义相似的工业化、计划化、资本化等政策体系,在基本建立工业体系的同时,也产生了微观激励不足、资源配置扭曲等问题(林毅夫等,1994),并导致农业和农村部门的发展严重滞后,城乡之间的差距持续扩大。结构主义虽然看到了发展中国家工业化程度低的问题,但其给出的政策路径,忽视了工业与农业、城市与农村间的有机联系,没能帮助发展中国家成功实现工业化目标。大量以结构主义为发展指导的经济体,虽然在一定时期内促进了工业化发展,但并没有如理论预期那样在劳动力流动过程中实现工业部门与农业部门的边际产出相等。相反,农村和城市的差距越来越大,工业化进程也受阻。这种人为扭曲资源配置、偏向城市的政策体系,是导致发展中国家城乡差距持续扩大的根源。Rosenstein-Rodan(1943)基于需求互补性等假设,提出了大推进理论,主张所有部门共同发展才有可能实现工业化。在其政策体系下,农业部门与工业部门需要同时加大投入,但发展中国家缺乏实现这一目标的基本条件,这一主张最终也没有在政策实践中取得成功。

三、中国协调发展的实践智慧与发展成就

中国在促进区域与城乡协调发展方面进行了大量的创新性实践,在回顾分析协调发展的政策实践基础上,本文提炼了协调发展的四大实践智慧与三个核心发展成效(如图1所示)。具体阐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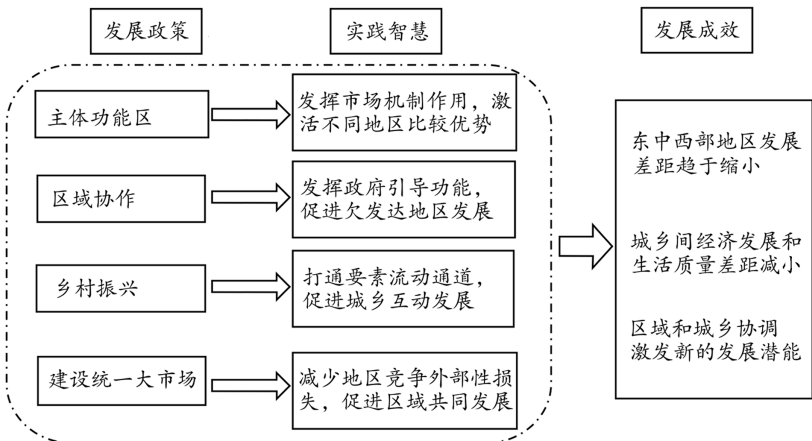


图1 区域和城乡协调发展的实践智慧与发展成就

(一) 实践智慧

我国推动协调发展,是立足国情、聚焦问题、精准施策的政策实践。围绕区域协同、乡村振兴、市场统一,形成一套政策体系,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协调发展道路。

第一,实施主体功能区制度,充分发挥地区比较优势。协调发展不是平均发展,而是尊重差异。我国创新性地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明确不同区域的功能定位,引导各地走符合自身禀赋的发展道路。东部地区聚焦科技创新、高端制造、现代服务,当好高质量发展“领头雁”,强化全球资源配置能力与创新策源功能;中部地区加快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承接产业转移,打造全国重要增长板块,在粮食安全、能源供给上发挥支撑作用;西部地区依托资源与区位优势,发展特色农牧业、清洁能源、文旅产业,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东北地区聚焦维护国家国防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能源安全、产业安全,推动全面振兴。国家通过差异化政策支持各地发展,不搞“一刀切”。此外,加大对欠发达地区、革命老区等的财政转移支付与项目倾斜;对优势区域强化要素集聚,允许有条件地区率先实现现代化。通过“两横三纵”的城镇化战略格局,让不同地区依据资源环境承载力,承担生态、粮食或集聚经济的不同功能。这种“宜优则优、宜特则特”的政策思路,让各地在服务全局中找准定位,把比较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第二,深化东西协作、南北协作,创新区域协作模式。针对区域发展差距,我国构建多层次、常态化、制度化的区域协作体系,把单向帮扶升级为双向协作与互利共赢。首先,实施重大工程联动。推进西气东输、西电东送、东数西算等跨区域配置重大工程,以基础设施“硬流通”带动要素“软流动”。其次,深化东西部协作。稳定省际结对关系,从单纯的资金援建转向产业合作、劳务协作、人才支援与园区共建,推动东部地区产业向中西部地区有序转移,西部地区的资源、劳动力与东部地区的市场、技术有效对接。再次,推进南北互动与对口合作。建立北方资源能源供给与南方加工制造、科技创新联动机制,加强省际毗邻地区协同发展。然后,强化城市群引领。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健全规划统筹、成本共担、利益共享机制,打造带动全国的动力源。最后,在新发展格局下,通过“一带一路”建设、打造中欧班列节点城市等措施,西部地区从过去的末梢变成向西开放的前沿。这种陆海统筹、双向开放、东西互济、南北联动的战略布局,是中国协调发展在空间重塑上的大智慧。区域协作机制可以将区域差距转化为协作空间,形成全国一盘棋、区域一条链的发展格局。

第三,以乡村振兴为抓手,推动城乡融合发展。针对城乡发展不平衡,国家把乡村振兴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以系统性政策推动城乡融合。首先,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深化户籍制度改革,保障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等;同时,鼓励人才、资本、技术“三下乡”,激活农村闲置资源。其次,实现县域城镇化。我国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以县域为城乡融合切入点,发展县域经济,促进就地就近城镇化,让城乡要素在县域实现高效配置。最后,乡村振兴不止产业兴旺,还包括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与生活富裕,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农村全方位的振兴。乡村振兴不是城乡趋同,而是城市与乡村各美其美、美美与共,实现城乡一体发展。

第四,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构建区域协调发展的制度体系。为破除地方保护与市场分割,我国以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为关键抓手,推动区域关系从竞争转向分工合作。首先,2022年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推进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制度规则统一,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与公平竞争的规定。其次,打通要素流动堵点,推动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在全国范围顺畅流动,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再次,整治地方保护、区域壁垒与“内卷式”竞争,引导各地错位布局、产业链互补,避免低水平重复建设。最后,优先推进重点区域市场一体化,鼓励跨区域共建产业园区、共享创新平台、共拓市场空间,针对性解决地区间的市场分割和低水平竞争问题。

(二) 主要成就

我国多措并举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在区域、城乡协调发展领域取得历史性成就,逐步缩小发展差距、补齐发展短板,形成了协同推进、协调发展的良好格局。

第一,区域协调发展成效显著,区域差距持续缩小,协同效能不断释放。我国区域板块发展平衡性显著增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地区生产总值占全国的比重分别从2012年的21.3%和19.6%提高到2022年的22.1%和21.4%。区域发展差距持续缩小,特别是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东部地区与中部、西部地区之比分别从2012年的1.69、1.87缩小至2022年的1.50、1.64^①。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动力源强劲,2024年三地经济体量占全国比重已超40%^②,成为区域协调发展的核心引擎。

第二,城乡协调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城乡融合发展水平大幅提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年我国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为2.31,呈现持续缩小态势。2025年末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升至67.89%。2014年以来,共有1.5亿农业转移人口平稳有序进城落户^③。此外,城乡在教育、医疗、养老等方面的公共服务差距逐步缩小,城乡融合发展为协调发展注入持久动力。2019—2024年,累计建成1.5万个城乡学校共同体,基本实现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常态化。全国共有2199个县域开展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运行,县级医院医务人员长期派驻乡镇卫生院加快推进^④。

第三,以协调促发展取得积极成效。我国的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不仅促进了欠发达地区的发展,也不断释放出新的发展潜能,推动了所有地区的共同发展。已有理论往往将公平与效率相对立,认为向落后地区倾斜资源的“基于地”政策会扭曲市场配置,进而损害整体经济

①资料来源:《我国区域协调发展呈现新局面》,载于中国政府网(https://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6/content_6888621.htm)。

②资料来源:《国务院新闻办举行“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系列主题发布会 介绍“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成就》,载于中国政府网(https://www.gov.cn/lianbo/fabu/202507/content_7031379.htm)。

③资料来源:《2014年以来1.5亿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载于中国政府网(https://www.gov.cn/lianbo/bumen/202408/content_6970852.htm)。

④资料来源:《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工作情况的报告》,载于中国人大网(http://www.npc.gov.cn/npc/c2/c30834/202512/t20251226_450640.html?f_link_type=f_linkinlinenote&flow_extra=eyJkb2NfcG9zaXRpb24iOjAsImRvY19pZCI6ImNjZjkkNDYxZTZQzYTZjM2YtMWFmNWNjMTc0NmZkZDM5ZCIsImlubGluZV9kaXNwbGF5X3Bvc2l0aW9uIjowfQ%3D%3D)。

效率。然而,中国统筹兼顾的协调发展实践打破了这一悖论。据估计,2000—2020年,中国通过“基于地”(改善落后地区条件)和“基于人”(促进劳动力流动)两类政策的组合,促进宏观总产出提升了约29.4%(年猛等,2024)。区域一体化发展战略,显著改善了创新要素配置效率,提升整体的创新质量水平(孙婷等,2025)。我国在引导劳动力等要素向优势区域集聚的同时,坚持通过重大战略和转移支付改善欠发达地区的软硬基础设施,使得两类政策产生了显著的互促效应,在做大经济蛋糕的过程中实现了宏观效率与空间公平的深度融合。

四、协调发展理念对发展经济学的理论拓展

(一) 协调发展具有建构性意义与工具性价值

已有的发展理论,对于结构的关注大多集中于产业结构、技术结构、投资结构等问题,对于空间结构关注不多。传统发展经济学通常将不平等视为从农业到工业之间产业部门转换的副产品,会在产业结构升级的过程中,自动地消失。事实证明,即便城市化、工业化等结构转型目标已经实现的经济体,也可能会出现区域和城乡差距较大的问题。如何在空间上实现发展的协调,是发展经济学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我国提出,协调既是发展手段又是发展目标,在理论上将空间结构转换置于与产业结构转换同等重要的地位,是对发展内涵的重要突破。其具有两个方面的重要价值:一方面,强调了区域协调发展目标本身的建构性意义,即发展是所有地区的发展,而不能是少数地区的发展;另一方面,强调了促进协调发展的政策对于经济发展具有工具性价值,不仅不会损害经济总体发展的效率,还会促进巨大的增长潜能释放。

首先,区域协调发展是经济发展的应有之义。经济发展的目标是多维的,包括经济增长、教育与医疗普及等多个方面,Sen(1999)将发展的本质概括为可行能力的扩展,尤其强调可行能力的公平性,少数人和少数地区的发展并不是真正意义的发展。发展过程中的不平衡是客观存在的,但应通过发展政策尽可能地解决这些不平衡带来的不平等问题。尤其是,在中等收入阶段,区域和城乡间发展不平衡的问题更为突出,经济增长进程中兼顾空间效率与区域协调发展的空间结构变迁任务更为迫切(叶初升,2019)。我国将协调发展作为五大发展理念之一,既强调了其工具性价值,也突出了其建构性价值,这是已有发展理论所未关注到的。进入新发展阶段以来,我国对于欠发达地区实施的精准扶贫、乡村振兴等政策,投入了大量公共资源以改善欠发达地区基础设施和发展环境,主要就是基于协调发展的建构性目标。

其次,区域协调发展可为经济发展注入重要的新动能。进入中等收入阶段后,我国经济发展面临供强需弱的新局面,有效扩大内需是挖掘经济发展潜能的重要手段。区域协调发展战略,通过加大对欠发达地区基础设施、民生事业的投资,补齐发展短板,进一步提升投资需求;通过推动新型城镇化发展和乡村振兴,提升城乡居民社会保障水平,更深层次激发房地产、汽车、家电、旅游等投资和消费需求,缓解产能过剩。这种通过空间布局优化释放超大规模市场潜力的过程,实质上是将我国地区落差转化为驱动经济内循环的结构性红利。它使得欠发达地区不再是传统要素单向输出地,而是转变为支撑国民经济稳定增长的新引擎。因而,合理的区域协调发展政策,不仅不会对经济发展和结构转型进程带来不利影响,反而

还能够中等收入阶段,成为促进经济结构更深层次转型、实现更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动力。

我国区域协调发展政策对于发展经济学的重要意义在于:进入中等收入阶段后,区域协调发展对于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工具性价值,同时也应成为推动公平发展的重要伦理目标。

(二)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相结合

已有发展理论在发达地区与欠发达地区关系的问题上,大多将政府与市场的作用对立起来。要么认为先发展起来的地区到了一定阶段之后会自动地通过扩散效应,让欠发达地区也实现发展,不需要政府的干预;要么认为市场的自由竞争会使得发达地区虹吸欠发达地区的要素资源,并通过回波效应不断强化,必须通过政府干预的手段以消除这一效应。国内外的现实表明,单一强调政府或是市场的手段,都无法有效缓解地区间发展差距。我国的协调发展理念,开创了一种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相结合的新思路。根据新结构经济学的观点(林毅夫,2021),欠发达地区的发展不仅需要有效市场按照比较优势配置资源,更需要有为政府来克服空间结构转型中的软硬基础设施外部性与协调失灵问题。中国协调发展理念正是对这一理论的实践。

一方面,协调发展突出强调要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统一产权保护市场准入、竞争规则等,让要素流动能够体现其边际产出价值,在更大范围内、更大程度上实现要素的集聚。我国将持续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优势区域发展,有效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打造世界级创新平台和增长极。

另一方面,通过政府主导的地区经济促进计划,让欠发达地区在发展中不落伍。统筹推进西部大开发、东北全面振兴、中部地区崛起和东部率先发展战略,促进东、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协调发展。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资源型地区、生态退化地区等地区加快发展。这一系列战略构建了点、线、面相结合的多层次、网络化区域发展格局,通过有为政府的干预克服特殊地区的空间协调失灵。

我国将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相结合的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其发展经济学意义在于:区域差距不会在发展的过程中自动消失,也难以通过行政手段得以消除。需要承认并利用空间集聚的经济效益,同时通过战略调控和政策倾斜,促进生产要素在更大范围内的自由流动和高效配置,缓解区域发展差距,将国土空间的多样性转化为发展的互补性与韧性。

(三)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

发展经济学的重要任务之一,是研究如何将产业结构以农业为主转变为以工业为主。在经典的发展理论中,农业和农村部门在向工业化转型过程中往往被忽略或是处于次要地位。然而,在发展的实践中,大量完成工业化的发展中国家并没有解决农民贫困、农业落后等问题,城市中存在大量贫困人口集聚的贫民窟。因而,单一的工业化并不能让发展中国家实现现代化转型。随着中国跨越“刘易斯拐点”,传统的农业剩余单向转移模式已不可持续,甚至会引发农村与城市二元分化发展的结果(蔡昉,2021)。

我国提出的协调发展理念,对已有发展理论的城乡关系进行了创新性发展。一方面,我国提出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实现进城务工人员的市民化。经典理论中将劳动力从传统

部门向现代部门转移视为无摩擦的过程,但是现实中从农村转移至城市的劳动力面临各种成本和制度壁垒,转移出来的劳动力,其工作和生活可能是脆弱和低质量的。以人为本的城市化,通过户籍制度改革等政策,消除了大多数城市对外来人员的落户限制,使得进城务工人员 在医疗、子女教育、社会保障、住房、技能培训等方面都能够享受平等权益。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县域经济特色化、集群化发展,使县城成为连接城市与乡村、服务农民就地就近城镇化的关键节点,为破解城乡二元结构、避免人口过度向少数大城市集聚提供了新路径。

另一方面,我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打破了传统的城市-工业、农村-农业二元分割,开创了城乡互动的新模式。发展中国家普遍存在巨大的农业生产率缺口,非农部门的生产率往往是农业部门的数倍。如果仅靠劳动力单向流出,不仅无法弥合这一缺口,反而会导致农村的凋敝。坚持城乡融合发展,破除妨碍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的 制度壁垒,意味着不仅劳动力可以进城,资本、技术、人才也应能够下乡,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夯实农业基础,这为发展经济学处理工业化过程中的农业与农村问题提供了更系统、更积极的思路:农村不是被动的剩余劳动力输出地,而是现代化国家经济体系中不可或缺、需要主动振兴的组成部分。

以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双向互动为特征的城乡协调发展,其发展经济学意义在于:打破了传统发展经济学“城市抽取农村”的单向逻辑,不再将农业和农村与传统经济划等号,指出农业和农村同样可以成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托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大力推动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持续促进农民增收,从而缩小城乡间发展差距,实现城乡共同富裕目标。

(四) 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进入中等收入阶段以后,投资在经济增长中的贡献显著下降,传统的区域增长模式显然难以满足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从现代空间经济学的视角来看,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能够通过降低国内贸易成本,发挥各地区的比较优势,带来巨大的福利增进。

一方面,构建有效激励经济发展的制度体系。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核心举措,就是要建立公平竞争的制度体系,具体包括:制定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促进各类要素在地区间自由流动;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形成公平竞争的刚性制度约束。

另一方面,探索跨区域的合作发展模式。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包括大量促进地区合作的激励型制度设计,具体包括:推动区域市场一体化建设,探索建立规划制度统一、发展模式共推、治理方式一致、区域市场联动的区域市场一体化发展新机制;构建区域合作机制,探索流域上下游协同、省际协同等,通过规划对接、政府协商、生态共建等方式促进合作发展;健全不同地区间在生态、粮食、能源等领域的利益补偿机制,促进地区间合理的发展利益,巩固我国的生态安全、粮食安全、能源安全。

以全国统一大市场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发展经济学意义在于,通过制度建设,立足有利于激发高质量发展目标的机制,促进区域合作。与强调市场作用的增长极理论、不平衡增长

理论等不同,全国统一大市场理论在强调市场对促进区域均衡发展作用的同时,突出了政府在制度构建、规则制定等方面的重要作用。缺乏这些条件,发达地区向欠发达地区的扩散效应、涓滴效应不会自发地形成。

五、结论与展望

协调发展理念对于我国进入中等收入阶段以后实现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对于发展经济学进一步破解地区差距与城乡差距等重大问题、促进区域间结构合理发展具有重要理论价值,对于构建发展经济学领域的中国自主知识体系具有重要贡献。本文基于我国协调发展的创新实践,结合主流的发展理论,探讨了协调发展对于发展经济学的理论价值。

(一) 协调发展对发展经济学的核心理论贡献

第一,从空间结构视角扩展了发展的内涵。区域和城乡差距并非发展过程中可以暂时忽略的副产品,更不是发展到一定阶段就会自动消除的自然现象,而是需要通过专门的发展政策进行治理的问题。区域协调发展同时也可以成为进一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动力。

第二,创新了政府与市场在区域协调发展中的新模式。单纯依靠政府倾斜性政策的“输血”式帮扶,难以让欠发达地区实现可持续性发展。协调发展需要发挥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的双重作用,在充分激发各地区比较优势的同时,通过多维度政策调节地区发展差距。

第三,创新了农业和农村在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农业和农村不能被视为传统部门,其不仅仅为城市提供劳动力和粮食,城市和农村之间可以进行双向互动,同步实现现代化目标。

第四,提出了地区合作发展的新路径。通过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跨区域合作等方式,构建区域间新型互动关系。

(二) 研究展望

协调发展理念,超越了既有理论关于平衡与不平衡发展等传统议题,提出了中等收入阶段结构转型中一系列新的重大问题,如地区间的合作互动、统一大市场的建构、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等等。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发展中经济体,其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实践为当代发展经济学提供了丰富的理论试验场,其经验具有一般性理论价值。发展经济学应立足中国实践,对于协调发展过程中的重大问题进行全方位的理论和实证研究,为全球南方的协调发展提供中国经验与中国智慧。立足中国协调发展的实践,总结提炼其体现的一般性规律,扩展现有的发展理论,是未来发展经济学发展的重要机遇。例如,对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的理论化概括,可进一步丰富发展经济学理论关于城市-农村、工业-农业关系的研究;对统一大市场的经验和模式研究,可有效拓展地区间关系在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中作用的理论研究,等等。

参考文献:

- 1.蔡昉,2021:《破除城乡二元结构与实现共同富裕》,《劳动经济研究》第4期。
- 2.林毅夫,2021:《新结构经济学:新古典经济学的结构革命》,《经济研究》第12期。

- 林毅夫、蔡昉、李周,1994:《中国的奇迹:发展战略与经济改革》,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
- 年猛、张海鹏、王垚,2024:《中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增长贡献——兼论区域政策路径之争》,《中国社会科学》第4期。
- 孙婷、陈强远、李一坤,2025:《长三角一体化与区域创新合作质量》,《宏观质量研究》第6期。
- 叶初升,2019:《中等收入阶段的发展问题与发展经济学理论创新——基于当代中国经济实践的一种理论建构性探索》,《经济研究》第8期。
- Hirschman, A. O. 1958. *The Strateg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Lewis, W. A. 1954. "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Unlimited Supplies of Labour." *The Manchester School* 22(2): 139-191.
- Myrdal, G. 1957. *Economic Theory and Under-developed Regions*. London: Duckworth.
- Perroux, F. 1950. "Economic Space: Theory and Applications."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64(1): 89-104.
- Rosenstein-Rodan, P. N. 1943. "Problems of Industrialisation of Eastern and South-Eastern Europe." *The Economic Journal* 53(210/211): 202-211.
- Sen, A. 1999. *Development as Freedom*. New York: Knopf.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Philosophy in Development Economics

Luo Lianfa and Zhu An

(The Institute of Quality Development Strategy, Wuhan University)

Abstract: From the disciplinary perspective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theoretical value and practical significance embodied in the philosophy of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Based on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classical theories and China's practice of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this study argues that: The philosophy of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transcends the dichotomy between government and market in classical development theories, proposing a new approach that combines an efficient market and a competent government; it abandons the neglect of agricultural and rural development in existing theories, constructing a new model of urban-rural interaction to jointly advance modernization; and it deepens theories of regional competition by exploring a new mechanism of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unified national market and regional cooperation. The philosophy of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identifies the constructive and instrumental value of urban-rural and regional coordination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making an innovative contribution to the connotation of development. China's theories and policy experiences in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are of great value in expanding core theories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such as the growth pole theory and balanced/unbalanced growth theories, and have practical significance for Global South countries in addressing gaps between urban and rural areas and among regions.

Keywords: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Development Economics, China's Experience

JEL Classification: O10, R11

(责任编辑:彭爽)